证券代码: 839704

证券简称: 京浜光电

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苏州京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2017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根据本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,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 交易预计如下:

序号	关联人	关 联 交	预计发生金
		易类别	额 (万元)
1	京浜光膜工业株式会社	采购	3,000
2	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采购	5,000
3	日本光驰株式会社	采购	2,000
4	京浜光膜工业株式会社	销售	12,000
5	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销售	8,000

(二) 关联关系概述

- 1、关联方京浜光膜工业株式会社为公司股东, 持股比例 4.99%。
- 2、关联方浙江水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,持股比例5.16%。
- 3、日本光驰株式会社(株式会社オプトラン)是公司股东浙江 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股子公司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年3月8日,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 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》,就本议案关联董事增田清志、增田淑惠、增田博志、和泉诚义回避表决,剩余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,未达到《苏州京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苏州京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要求的董事会作出决议的法定人数,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公告所述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	日本国川崎市	股份有限公	
京浜光膜工业株	多摩区寺尾台	司	打白沙沙
式会社	一丁目 13 番 8		和泉诚义
	号		
浙江水晶光电科	浙江省台州市	股份有限公	林敏

技股份有限公司	淑江区星星电	司	
	子产业区A5号		
口卡火咖井十人	日本国埼玉县	股份有限公	
日本光驰株式会	川越市竹野 10	司	林为平
社会社	番地1		

(二) 关联关系

- 1、关联方京浜光膜工业株式会社为公司股东, 持股比例 4.99%。
- 2、关联方浙江水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,持股比例5.16%。
- 3、日本光驰株式会社(株式会社オプトラン)是公司股东浙江 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股子公司。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按照经双方协商确定,实行市场定价,不存在利用 关联方关系损害挂牌公司利益的行为,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或 向关联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, 没有损害公司及

股东利益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京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京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9日